

证券代码：300236

证券简称：上海新阳

公告编号：2018-110

上海新阳半导体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新阳半导体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8年10月12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及2018年10月29日召开的2018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预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以及法律法规许可的其他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员工激励（包括作为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的股票来源）或减少注册资本。本次回购股份的价格为不超过（含）人民币27.5元/股，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超过（含）人民币5500万元且不低于（含）人民币3500万元，回购股份不超过220万股。本次回购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

根据《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业务指引》及《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2号——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公告格式》等相关规定，回购期间，公司应当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截止本公告日，公司尚未实施该回购方案。

上海新阳半导体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2月3日